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醫務管理系組織章程

91 學年度第 1 學期醫管系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91.12.25

中華民國 95 年 10 月 2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6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1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1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醫務管理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順利推展本系事務，提昇教學與研究品質，特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一款之規定，訂定本系組織章程（以下簡稱本章程）。

第二條 本系置主任 1 人，綜理本系業務。

第三條 本系設系務會議，議決本系各項事務重大事項。系務會議由本系全體專任教師組成之，開會時本系主任為主席，並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

第四條 本系設下列委員會及工作小組，職掌分述如下：

- 一、 教師評審委員會：負責評審本系教師聘任、升等、解聘及延長服務等有關事項。
- 二、 課程委員會：負責規劃本系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品質保措施等有關事項。
- 三、 預算規劃委員會：負責規劃本系設備薦購、管理、預算規劃、運用等有關事項。
- 四、 碩士資格審查委員會：碩士生論文計畫書考試及論文考試資格審查。

- 五、 實習委員會：負責實習、實習機構聯繫確認、實習學生訪視、實習成績考核等相關工作。
- 六、 教學活動組：負責本系教學課程安排、系教學評量調查與統計、學術演講安排等有關事項。
- 七、 招生事務組：負責規劃本系招生、轉學生、甄試及其他入學等有關事項。
- 八、 學生事務組：負責本系訓育、獎助、服務及系學會活動之輔導。
- 九、 研究事務組：負責本系發展規劃、推動產學合作工作及研究計畫相關事宜。
- 十、 資訊網路組：負責本系電腦問題解決，網頁設計維護、系上區域網路維護及協助系上行政電腦化。
- 十一、 國際事務組：負責推動本系國際合作交流相關工作。

第五條 本系於必要時，得增設以任務為導向之委員會。各委員會之成員由本系教師推選產生，並於任期屆滿學期之最後一次系務會議中改選。各委員會之成員任期為一學年，連選得連任之；本系主任為各委員會之當然委員，各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。

第六條 本系除教師評審委員會議之外，各組之決議須提交系務會議通過始得執行。

第七條 本章程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、校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